

滁州学院教务处

教〔2020〕14号

关于变更校级课程综合改革项目负责人的批复

马克思主义学院：

你院关于变更校级课程综合改革项目《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》（项目编号 2018kcgg063）、《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》（项目编号 2019kcgg605）、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》（项目编号 2019kcgg610）负责人的报告已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将《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》项目负责人由马颖变更为李旻、《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》项目负责人由陶迎春变更为高菲、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》项目负责人由韩传强变更为陶迎春。请你院加强项目建设的督促管理，确保项目负责人按时保质完成建设任务。

特此致函

